**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

**分散采购询价公告**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启东市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就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进行询价采购(详细内容见采购需求一览表)。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要求**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 1 | 10%高效氯氰菊脂·残杀威悬浮剂 | 1.高效氯氰菊酯含量：4．0±0.4% 2.残杀威含量：6.0±0.6% 3.pH值范围：4.0～6.04.悬浮率 ≥90%5.倾倒性：倾倒后残余物 ≤5.0%，洗涤后残余物≤0.5%6.筛析（通过75μm孔径试验筛 ）：≥98% 7.持久起泡性（1min后）：≤40 mL 8.低温稳定性：合格9.热贮稳定性：合格10.毒性：低毒 | 500克/瓶（20瓶/箱） | 吨 | 5 | 5.0059 | 25.0295 |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商务部分要求：**

**1.质量要求：**

①供应商须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且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每次供货时必须向采购单位递交所供货物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书,质保期（有效期）确保在2年及以上。

②在采购单位收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后，由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抽样检验，如在抽检过程中供应商不能到场配合的，将视采购单位为其委托单位配合抽检，并在相关文书签字确认。市管局认为有必要的情况下，可采取公证抽样取证办法。

③成交供应商如不履行询价公告及投标人投标时承诺的条款中的任何一项，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进行处罚，每发现一次罚5000元，如发生不履行行为2次及以上，发包人有权对未支付的货款及履约保证金拒绝支付，同时记入不良信誉，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暂停其在启东市场的政府采购资格。

2.质保要求：货物送至现场后，采购单位根据需要将随机取样自检或送检，若检测不合格，由此产生的损失（检测费、误工费、返工费等所有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将该批货物全部退场并重新发货。若出现两次检测不合格，采购单位将终止合同，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售后服务要求：**

①在质保期内发生问题，成交供应商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成交供应商会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须在4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如需更换货物，必须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货物。如我方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6小时内未实质性响应，采购单位可另行委托他人，所需费用在履约保证金内予以扣除。

②所有投标货物质保期及范围均按供应商承诺执行（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及范围符合询价公告要求的质保期及范围）。

**4.供货与安装周期：**成交供应商每次接到采购单位送货通知之日起5天（日历日）交货完毕并通过验收，否则作违约处理。

**5.项目地点：**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单位的要求送货至其指定地点，确保采购单位的正常使用。

**6.履约保证金：**

①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成交价的10%，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采购单位账户（应当以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②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分发完毕并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且凭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合格的检测报告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后一个月内由采购单位一次性返还；

③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履行合同义务的，采购单位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在成交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采购单位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另外补齐。

④采购人若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照逾期部分的每日0.05%支付违约金。

**8.约定事项：**

①供应商提供合格产品，随机资料及相关软件资源，如涉及进口货物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②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投标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供应商自行进行的现场勘察费用）。

③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对标的物的质量发生争议时，以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结果为准。

④为本项目货物供货及后续服务所涉及的成交供应商安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⑤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免除且成交供应商承担由于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该设备或设备任何一部分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采购人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四、报价说明：**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25.0295万元，报价超过限价（包括最高限价单价）作废标处理。

2、供应商应按照本询价公告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本询价公告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按照不响应处理。各投标人在报价时请充分考虑各种可能因素｛包括货物的成本、利润、税金、质保服务、售后服务、政策性调整风险费等所有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包括分批、分散送货运输）、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等费用；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咨询费用；招标代理费（根据苏招协[2022]002号规定）等询价公告中所有内容涉及的费用，按常规应当包括的其它费用｝，投标时一次包定,不再另行追加。

对采购人提供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技术参数等要求，供应商如有疑问，应按本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期限内提出，否则视为默认，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参数等不再作任何修改，成交供应商不得再提任何调整要求。对完成本询价公告中的全部货物、服务使之成为一个完整系统的其余配套材料项目、措施项目等，均由供应商根据现场踏勘情况自行算量后自行计入投标报价中，成交后采购人对该部分不作任何调整。

3.按本项目采购数量在合同执行期内农药的执行价格不予调整，故请各报价供应商自行测算、承担合同期内的所有风险。合同执行期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服务过程中如出现因价格等原因推诿或拒绝提供安装、服务的，一经查实直接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记不良信誉且三年内不得参与启东市政府采购活动。

有关技术及需求问题，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联系人：高冲

联系电话：17715460080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南通东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施伶俐

联系电话：0513-83302829

**五、报价文件构成**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

 （3）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报价承诺书（附件二）；

（5）报价表（附件三）；

（6）质保承诺书(附件四)；

（7）参加政府采购无违法记录书面声明（附件五）

（8）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六）（供应商根据真实情况按照评审标准中的要求进行填写；如供应商不符合条件的不用填写）。

 有其他情况需要说明的，可附页说明。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报价文件中必须包含上述要求提供的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文件。报价文件装订成册并密封，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名称，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报价文件请于2024年4月23日上午9点00分前密封送至南通东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启东市和平中路808号景都大厦）并登记（只接受直接送达），逾时则不予受理。并于2024年4月23日上午9点00分开标。

招标资料费：人民币100元，在投标截止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收取，不论何种原因文件的相关费用售后不退。

**七、投标保证金要求：**

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免收报价保证金。

**八、合同的签订及注意事项：**

**1.成交结果将在启东市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布，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对成交结果无异议的，将确定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签订合同

（1）询价公告、补充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成交供应商须在公示期满后一周内签订合同，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3）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订立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4）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若采购单位对货物的需求增加或减少的，则结算时数量按实际交货数量计算，综合单价固定不变。

**九、成交原则：**

1.符合采购需求且总价最低者成交。

2.若总报价最低者有相同时，通过抽签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3.本次询价收到的有效报价文件或经评审后有效报价文件少于三个的（不含三个），如采购单位变更采购方式，将采取其他采购方式实施采购。

**十、付款方式：**

凭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合格的检测报告或有效的证明文件作为付款依据。按实、按季度付款结算（凭正式发票）。

**十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与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的，联合体享受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诚信记录分每减10分，给予本项目总分值2%的扣分，扣分最多不超过本项目总分值6%。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 定 代 表 人 授 权 委 托 书**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单位），法定地址： 特授权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的投标，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名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书的有效期自招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报价承诺书**

**报 价 承 诺 书**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报价单位全称）授权（姓 名）（职 务）为全权代表，参加**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报价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内容及价格以报价文件为准）。

2．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询价公告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询价公告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同意贵方的评标办法。

5．我方的报价文件自开标后60天内有效。

6．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单位代表姓名：　　　　　　　　　职务：

报价单位代表手机：

报价单位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报价货物规格参数** | **单位****数量** | **单价（元/吨）** | **总金额（元）** |
| 1 | 10%高效氯氰菊酯·残杀威悬浮剂 | 1.高效氯氰菊酯含量：4．0±0.4% 2.残杀威含量：6.0±0.6% 3.pH值范围：4.0～6.04.悬浮率 ≥90%5.倾倒性：倾倒后残余物 ≤5.0%，洗涤后残余物≤0.5%6.筛析（通过75μm孔径试验筛 ）：≥98% 7.持久起泡性（1min后）：≤40 mL 8.低温稳定性：合格9.热贮稳定性：合格10.毒性：低毒 | 5吨 |  |  |
| **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报价人名称（公章）：

报价人：

报价人联系电话：

**附件四：质保承诺书**

 **质 保 承 诺 书**

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报价供应商全称）授权（姓 名）（职 务）为全权代表，参

加**启东交投环卫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农药项目（二次）**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对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的质保期（有效期）在 年（含)以上（符合采购需求、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且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

2.你方有权对我方提供的货物进行市场监管和送样检测，如出现假冒伪劣产品，停止供货，对已供货物我方将无条件给予全套更新或退货，一切经济损失由我方自负。

3.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在接到用户单位电话通知后，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须在4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如需更换货物，必须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货物。如我方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6小时内未实质性响应，采购单位可另行委托他人，所需费用在质保金内予以扣除。

4.在交货时我方将提供产品的合格证和产品说明书。

5．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单位代表：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江苏”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格式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供应商须根据上述要求，详细列明货物清单中所有产品制造商的具体情况，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进行公示。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项目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格式三、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格式自拟）**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七：**

启东市政府采购货物质量检测委托书

|  |  |
| --- | --- |
| 委托单位名称（盖章） |  |
| 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  |
| 委托单位参与检测主要负责人姓名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采购方式 |  |
| 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日期 |  | 供货完成时间 |  |
| 中标单位名称 |  |
| 中标单位联系人 |  | 中标单位联系电话 |  |
|   委托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